

## 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推動本土語及臺灣母語日自評表

填表時間：113年10月28日

受訪學校：新北市正德國中

序號：113-1-14

項目	參考指標	列 舉 項 目	說 明	學校自評	本土語文指導員複評
(一) 推動本土語文暨臺灣母語日活動 40%	推動本土語文結合生活情境 (20%)	1. 善用例行活動，如會議、廣播等結合本土語文推廣。 2. 學校辦理各項活動，能結合推廣本土語文或使用本土語溝通。 3. 營造靜態本土語文情境，校園及教室之布置。 4. 建置本土語教材專區供教職員工及學生、家長等參閱。	1. 本項由貴校臺灣母語日專區網站檢核，學校無須提供紙本資料。 2. 有關教學及相關活動成果，以影音檔呈現為宜(約1分鐘以內)，並放置於母語日專區網站。 3. 本自評表請逐項檢核。 4. 若有附設幼兒園，請依項目併同敘寫。	17	
	定期辦理臺灣母語日活動 (20%)	5. 配合「221世界母語日」規劃並辦理母語日活動。 6. 結合生活情境與學校課程辦理特色活動。		18	
(二) 開設本土語文教學課程 15%	開設本土語文課程 (10%)	1. 學校依法規辦理，提供學生選習意願調查，經家長簽章同意開設。 2. 本土語文排課除得每週上課一節外，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得以隔週上課二節、隔學期對開各二節課之方式，彈性調整。 3. 有完善本土語文授課空間規劃。	1. 請依公文線上表單「本土語開課相關填報」連結完成資料填寫。 2. 本土語文授課空間規劃說明。	10	
	本土語文推廣活動成果 (5%)	參與本局辦理之語文競賽(演說、情境式演說、朗讀、字音字形)創意影音說唱讚等活動或比賽。	本項由貴校臺灣母語日專區網站檢核，學校無須提供紙本資料。	5	
(三) 推動本土語言能力認證 35%	聘任本土語教學認證合格之師資或使用本土語文融入各領域教學 (10%)	1. 各校本土語文課程由通過本土語言認證之現職教師教授節數占現職教師教授本土語總節數之比率。 2. 派員參與教育局辦理之「本土語文教學人員增能或認證相關研習」。 3. 教師使用本土語融入各領域教學。	1. 本項由貴校臺灣母語日專區網站檢核，無須提供紙本。 2. 閩南語：取得教育部及國立成功大學辦理之「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證書」。客語：取得客委會辦理之「客家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證書」。原住民族族語：取得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成人認證或高級認證證書」，並參加36小時研習合格者。 3. 請建置擔任本土語言教學者，通過認證合格之師資清冊(含姓名、證書字號、通過語別及授課語別、級別)。	8	

項目	參考指標	列 舉 項 目	說 明	學校自評	本土語文指導員複評																								
	鼓勵師生參與中央辦理之本土語言認證(5%)	1. 學校訂定鼓勵教師與學生參與本土語言認證之獎勵辦法。 2. 公告並宣導「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推動本土語文教育獎勵計畫」。	1. 本項由貴校臺灣母語日專區網站檢核，無須提供紙本。 2. 每年認證通過之師生，分開建置清冊(姓名、證書字號、通過語別、級別)於貴校簡報時呈現即可。	3																									
	能力認證(20%)	1. 學校辦理本土語言認證相關研習或推廣說明。 2. 統計目前校內師生已通過中央辦理之本土語言能力認證者。	1. 現職教師通過認證人數(10%)：由教育部人力資源網匯出。 2. 學生通過認證人數(10%)	1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級別</th> <th>基礎 幼幼</th> <th>初級</th> <th>中級</th> <th>中高</th> <th>高級</th> </tr> </thead> <tbody> <tr> <td>閩語</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客語</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原語</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級別	基礎 幼幼	初級	中級	中高	高級	閩語						客語						原語							
級別	基礎 幼幼	初級	中級	中高	高級																								
閩語																													
客語																													
原語																													
(四) 專區網站建置10%	臺灣母語日專區網站建置(10%)	1. 學校首頁已建置臺灣母語日專區網站並可連結。 2. 確實建置網站建置與逐年更新應辦事項辦理。(附件3)	本項由貴校臺灣母語日專區網站檢核，無須提供紙本，若有附設幼兒園需另外設置。	10																									
整體評分總計(100%)				81																									

備註：本表請由學校先行填妥說明及學校自評部分，並核章後影本給本土語文指導員進行複評作業。

(80分以下列為追蹤輔導對象)(各項活動需兼顧閩、客、原語的融入)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學組長 李柏炫

教務主任：

教務主任  
劉佳蓉

校長：

新北市立正德  
國民中學校校長 黃易進